

9. 中小企业声明函

项目编号：JSZC-320000-HWZX-G2026-0053

项目名称：徐医附院消毒试剂采购项目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徐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的（徐医附院消毒试剂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用于内窥镜消毒的一用一抛过氧乙酸（采购包1）），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其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请勾选！）；

2.（用于软式内镜消毒的一用一抛过氧乙酸（采购包2）），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其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请勾选！）；

3.（用于血透室水处理设备及管道消毒的一用一抛过氧乙酸（采购包3）），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其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请勾选！）；

4.（可重复使用过氧乙酸（采购包4）），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山东惠浦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其从业人员（45）人，营业收入为（1000万元），资产总额为（75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5.（邻苯二甲醛（采购包5）），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山东惠浦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其从业人员（45）人，营业收入为（1000万元），资产总额为（75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6.（手洗消毒灭菌剂：络合氯（采购包6）），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其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请勾选！）；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投标人公章）：山东水益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2月25日

说明：

1、中小微企业的划分具体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为准。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中标、成交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4、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5、所投标段填写完整，非所投标段可填写“/”。

“中小企业声明函” 查询渠道用微信搜索“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十一、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惠尔浦斯®过氧乙酸消毒液 IV 型）¹，生产厂为（山东惠浦医疗科技有限公司）²，厂址为（山东省德州市德城区黄河涯镇幸福大道惠浦路 1 号）。___/___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___/___³。___/___的___/___⁴在中国境内生产。___/___的___/___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惠尔浦斯®邻苯二甲醛消毒液），生产厂为（山东惠浦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山东省德州市德城区黄河涯镇幸福大道惠浦路 1 号）。___/___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___/___。___/___的___/___在中国境内生产。___/___的___/___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山东水益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2 月 25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6. 《声明函》中标注“___/___”的地方无需填写。